

**科英激光**  
*Kinglaser*

**科英激光**

NEEQ : 871966

吉林省科英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Province King Laser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18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王春刚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431-87030005
传真	0431-87030010
电子邮箱	kinglaser02@kinglaser.com.cn
公司网址	www.kinglaser.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高新区超群街 191 号中俄科技园 13010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秘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7,707,826.28	81,191,719.69	32.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659,047.06	61,700,760.72	38.81%
营业收入	93,898,474.97	80,340,879.40	16.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58,286.34	30,362,601.31	39.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619,192.73	27,927,426.6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39,533,522.10	27,029,784.01	46.26%

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17%	65.2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1.21	-36.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1.2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56	2.47	-36.84%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17,416,666	17,416,666	31.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8,112,500	8,112,500	14.7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3,437,500	3,437,500	6.2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5,000,000	100%	12,583,334	37,583,334	68.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750,000	59%	9,587,500	24,337,500	44.25%
	董事、监事、高管	6,250,000	25%	4,062,500	10,312,500	18.7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5,000,000	-	30,000,000	5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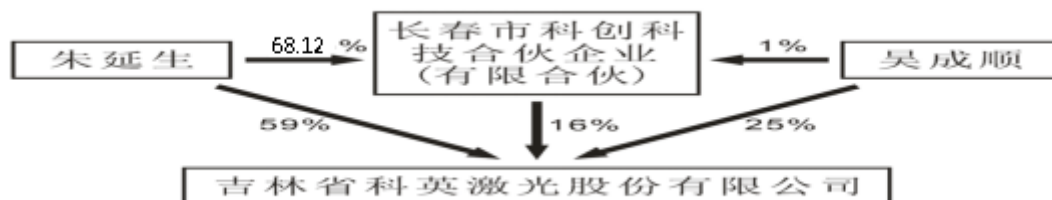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朱延生	14,750,000	17,700,000	32,450,000	59%	24,337,500	8,112,500
2	吴成顺	6,250,000	7,500,000	13,750,000	25%	10,312,500	3,437,500
3	长春市科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4,800,000	8,800,000	16%	2,933,334	5,866,666
合计		25,000,000	30,000,000	55,000,000	100%	37,583,334	17,416,666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朱延生系股东长春市科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  
 股东吴成顺系股东长春市科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年报披露日，股东朱延生直接持有公司 59.00%的股份，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和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动。股东长春市科创科技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 16.00%的股份，股东朱延生任长春市科创科技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形成，董事及高管的任免以及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发展战略具有实质性的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